

文水县马西乡人民政府文件

马政发〔2024〕35号

马西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4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 帮扶工作长效机制》的通知

各村支部村委、各驻村工作队（互促共建联络组）：

为进一步推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机制有效运行，健全完善并落实落细我县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现将《马西乡2024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长效机制》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情况抓好贯彻落实。

马西乡人民政府
2024年7月30日



马西乡 2024 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长效机制

根据《山西省 2024 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行动方案》和吕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解决防返贫监测对象识别纳入不及时帮扶措施不精准等工作方案》及《文水县 2024 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长效机制》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推动我乡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机制有效运行，推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落实落细，对照上级工作要求，结合马西实际，现制定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长效机制。

一、目标任务

落实落细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对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及时纳入监测对象，精准落实帮扶措施，稳定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二、推进落实举措

（一）全面排查识别监测对象

1. 排查对象与周期。面向全乡所有农村户籍人口开展排查工作。月度排查：对收入下降的脱贫人口，两年以上未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收入偏低或不稳定的农户，家中有大额医疗、教育等支出的农户、老年户、残疾人户，以及新识别和新申请的低保户，新增残疾人家庭等按月开展重点排查。集中排查：按照省市县统

一部署，紧盯监测对象识别、帮扶、风险消除过程中存在的应纳未纳、帮扶效果不明显、风险消除不稳定等问题开展全覆盖排查。**预警排查：**针对民政、医保、残联等部门推送的新增低保、特困人口、残疾人口、重病大病患者等信息，及时开展重点排查。**灾情排查：**针对暴雨、洪涝、干旱、雨雪冰冻等受灾情况及时开展排查，进一步简化工作流程、缩短认定时间，及时将存在因灾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纳入监测对象。

2. 排查内容。一是家庭年人均纯收入。以 2024 年全省防返贫监测范围指导线（7800 元）为基本参考，排查农户家庭收入情况，原则上家庭年人均纯收入低于指导线的农户要识别为监测对象。二是合规自付支出。全面排查农户家庭因病、因学、因残等导致大额支出情况，以及因劳动能力减弱、务工时间减少、生产经营出现困难等导致收入大幅减少情况，将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户识别为监测对象。三是“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排查农户住房医疗、教育和饮水安全持续保障情况，将存在突出问题且依靠自力量难以解决的农户识别为监测对象。

3. 识别途径。一是农户自主申报。农户本人到户籍地所在村委会提出申请，或委托村干部或驻村干部代理申请。二是基层干部排查。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互促共建联络组）、村“两委”干部等基层干部定期开展排查，及时发现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并识别为监测对象。三是部门筛查预警。根据县乡村振兴中心推送的民政、医保、残联等部门预警信息，及“三保障”和饮水

安全、自然灾害、交通事故、舆情信访、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等相关信息，由村干部与驻村工作队共同核实核准研判，对符合条件的农户及时识别为监测对象。

（二）有效开展精准帮扶

1. **精准落实帮扶措施。**村支部村委、驻村工作队要根据识别监测对象的风险类型制定针对性帮扶措施报乡党委，“一对一”落实帮扶责任人，经县乡村振兴中心审定后及时落实，注重以促进稳定增收为根本目的，激发群众内生发展动力，着力提升持续发展能力。坚持开发式帮扶和社会保障兜底相结合，协调相关行业部门对有劳动能力、有意愿的监测对象，至少落实一项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措施，带动监测对象就业或参与生产、经营、管理、决策等环节，引导其勤劳致富；对弱劳动力半劳动力，创造条件探索落实、优先落实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措施，坚决防止通过低保等政策一兜了之；对符合条件的无劳动能力监测户，落实好兜底保障措施。

2. **强化风险防范应对。**持续做好气象、地质、水旱等各类灾害的监测预警，对灾情影响做到早预警、早干预、早化解，切实防止因灾返贫致贫。对存在因灾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要用好“绿色通道”，符合政策规定且情况紧急的，可先行落实帮扶措施再履行识别程序，及时化解因灾返贫致贫风险。

3. **做好实效跟踪监测。**乡村干部、驻村工作队要定期跟踪帮扶措施落实情况，检验帮扶效果。对于落实不到位、成效不明显、

措施不精准的情况，要反馈汇总到乡，乡一级向县乡村振兴中心反馈，协调相关部门争取调整优化帮扶措施，确保精准有效。

（三）稳定规范消除风险

1. 关注重点群体。对识别两年以上未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从返贫致贫风险、身体健康状况、家庭劳动力情况、帮扶成效等方面进行全面摸排和分析研究，分层分类制定有效措施，确保稳定消除风险。对监测对象中分散特困供养人员、整户无劳动能力且享受全额或最高档农村低保补助标准人员，及时在系统内标识为整户无劳动能力兜底保障户，暂不消除风险；对年龄较大或有重大疾病，丧失劳动能力或劳动能力较弱的，要考虑提高其兜底保障水平，稳定收入来源，谨慎消除风险；对有劳动能力的，要注重激发其内生发展动力，落实好开发式帮扶措施，特别是因学、因短期疾病、因意外灾害导致的返贫致贫风险，要加大帮扶力度，尽早消除风险。

2. 严格规范退出，把握风险消除标准，规范履行风险消除程序。对于仍存在大额支出、收入水平仍然较低或不稳定的监测对象，要继续监测帮扶，直至稳定消除风险；对于标注风险消除后又出现返贫致贫风险的，要按照识别程序重新纳入监测对象。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村支部要把推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落实落细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底线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主动推进，统筹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排查和脱

贫困人口收入统计工作。

（二）强化帮扶责任。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要把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作为重要任务，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常态化走访排查，会同村干部与脱贫户、监测户算账、对账、交账，做到群众认账。对存在的返贫致贫风险要尽早发现、及早干预，对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户，全过程跟踪服务，针对性开展帮扶，直至消除风险，实现有序退出。

（三）加强问题整改。针对县乡村振兴中心不定期开展明察暗访，进村入户发现存在的问题，特别是针对存在防返贫监测对象识别纳入不及时帮扶措施不精准等问题，要及时剖析研判产生的原因，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推动解决。要在推动工作落实，提升效果上下功夫，确保群众认可、满意。